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532.40	财政拨款	17,454.16	
	项目支出	11,441.44	其他资金	3,330.98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17,454.16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480.32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军籍职工、优抚对象的服务工作； 目标2、做好退役士兵的安置工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和移交社会化管理的退休企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目标3、开展各种形式的拥军优属活动。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	使享受国家抚恤补助和优待金待遇的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面和抚恤金兑现率实现两个100%。	2,250.50	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使优抚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军队离退休干部每月发放离退休费、病故人员丧葬费及家属生活补助等，及时保障落实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和政治待遇。	7,229.10	按要求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充分体现军休干部“老有所养”的方针政策。	
	做好退役士兵的相关安置及管理工作	通过落实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让退役士兵得到及时妥善安置，促进国防和部队战斗力提升。	2,410.00	对上级政府下达到我区内“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做好就业接收安置工作。	
	开展各种形式的拥军优属活动	通过开展各项活动，打造双拥良好氛围	334.0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光荣传统。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按政策规定用途使用补贴资金率	100%
		质量指标	落实军休服务场地日常维护，提升军休人员居住环境	100%	100%
			准确率	100%	100%
			足额发放各类抚恤补助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及时率达到95%以上	及时率达到95%以上
			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关心和重视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保障退役安置工作顺利推进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率	满意度95%以上	满意度95%以上
无军籍退休职工对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驻区部队满意度			满意度90%以上	满意度90%以上	
优抚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90%以上	满意度90%以上	